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10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二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陈海军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同意对子公司鸿润医药增资3,500万元；

2、同意鸿润医药对建华医院增资1,000万元；

3、同意鸿润医药对康华医院增资1,000万元；

4、同意鸿润医药对福恬医院增资1,000万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同意对子公司鸿润医药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关于同意鸿润医药对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110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对子公司鸿润医药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对子公司鸿润医药增资3,500万元的议案》。为了推进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资本实力，公司决定以货币的方式对子公司浙江鸿润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润医药”）增资3,500万元。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推动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以货币的方式对鸿润医药增资3,5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前后，鸿润医药的注册资本、公司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增资对象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鸿润医药	1,000万元	100%	4,500万元	100%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鸿润医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浣东街道东一路70号文体大厦8层804室

法定代表人：虞永刚

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8年04月08日

营业期限：2018年04月0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药品、第三类医疗器械、食品经营（以上三项具体经营项目以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为准）；批发、零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针织品，纺织品，电子产品，工艺品，办公用品，五金产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品），化妆品，日用百货，消毒用品，洗涤用品，食用农产品，药用辅料，包装材料，玻璃仪器；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8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834.82	837.12
总负债	1,599.87	1,029.25
净资产	234.95	-192.13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8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71.73	569.33
净利润	-93.37	-251.58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货币的方式对鸿润医药增资3,500万元，有助于子公司鸿润医药的经营发展，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子公司的资本实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本次增资完成后，鸿润医药仍为公司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111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鸿润医药对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鸿润医药对建华医院增资1,000万元的议案》、《关于同意鸿润医药对康华医院增资1,000万元的议案》、《关于同意鸿润医药对福恬医院增资1,000万元的议案》。为了推动公司下属医院的供应链整合管理工作，进一步增强下属医院的资本实力，结合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华医院”）、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恬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同意鸿润医药以货币的方式对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各增资1,000万元。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了推动公司下属医院的供应链整合管理工作，公司同意鸿润医药以货币的方式对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各增资1,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前后，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的注册资本、公司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增资对象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建华医院	34,000万元	100%	35,000万元	97.14%
康华医院	55,300万元	100%	56,300万元	98.22%
福恬医院	5,000万元	100%	6,000万元	83.33%

二、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建华医院基本情况

（1）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名称：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双华路49号

法定代表人：沈鸣

注册资本：34,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30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综合医院服务、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医疗设备经营租赁服务，视频、保健食品、保健用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97,055.69	89,950.95
总负债	54,391.35	51,072.48
净资产	42,664.34	38,878.47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4,784.47	23,308.32
净利润	-17,510.60	-3,785.87

（二）康华医院基本情况

（1）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名称：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江南大道2299号

法定代表人：马建建

注册资本：55,3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5年01月25日

营业期限：2005年01月25日至2055年01月24日

经营范围：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妆品零售；医疗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81,640.47	89,590.60
总负债	10,129.03	8,091.66
净资产	71,511.44	81,498.94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178.03	21,571.74
净利润	1,099.17	687.49

（三）福恬医院基本情况

（1）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名称：江苏福恬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溧阳市昆仑街道昆仑北路25号

法定代表人：史乐

注册资本：5,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17日

营业期限：2015年03月17日**********

经营范围：康复医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5,650.21	10,197.67
总负债	4,006.92	6,211.81
净资产	1,643.29	3,985.86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92.72	877.47
净利润	-1,452.18	-657.43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同意鸿润医药以货币的方式对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各增资1,000万元，主要是为了推动公司下属医院的供应链整合管理工作，提升公司对下属医院进行集团化管理的能力，同时也有助于进一步增强下属医院的资本实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本次增资完成后，建华医院、康华医院、福恬医院仍为公司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6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2021年11月18日，谢劭庄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1,6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3%。卢旭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29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7%。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披露《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谢劭庄女士拟于2021年10月23日至2022年4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或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26,08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32%。卢旭球先生拟于2021年10月23日至2022年4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或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318,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1%。截至2021年11月18日，谢劭庄女士合计减持2,000,000股，卢旭球先生合计减持1,972,900股。谢劭庄女士和卢旭球先生减持数量过半。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谢劭庄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630,400	6.60%	IPO前取得：6,0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7,630,400股
卢旭球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272,000	6.42%	IPO前取得：5,5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7,772,000股

其它方式取得情况：

1、公司于2018年5月实施2017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2、公司于2019年5月实施2018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3、公司于2020年7月实施2019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谢劭庄	2,000,000	0.97%	2021/11/18 ~ 2021/11/18	集中竞价交易	13.8-14.06	27,674,081	11,630,400	5.63%
卢旭球	1,972,900	0.95%	2021/11/18 ~ 2021/11/18	集中竞价交易	13.82-14	27,361,171	11,299,100	5.47%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目前股东谢劭庄、卢旭球减持计划的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7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披露《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谢志昆先生拟于2021年10月23日至2022年4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或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75,68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6%。王堂新先生拟于2021年10月23日至2022年4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或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950,2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94%。截至2021年11月18日，谢志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2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4%。王堂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87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4%。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2021年11月18日，谢志昆先生合计减持1,950,000股，王堂新先生合计减持1,930,000股。谢志昆先生和王堂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谢志昆	5%以下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878,400	4.78%	IPO前取得：4,5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5,378,400股
王堂新	5%以下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800,800	3.77%	IPO前取得：4,5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3,300,800股

其它方式取得情况：

1、公司于2018年5月实施2017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2、公司于2019年5月实施2018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3、公司于2020年7月实施2019年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谢志昆	1,950,000	0.94%	2021/11/18~2021/11/18	集中竞价交易	13.81 – 13.94	27,008,196	已完成	7,928,400	3.84%
王堂新	1,930,000	0.93%	2021/11/18~2021/11/18	集中竞价交易	13.8 – 13.96	26,692,395	已完成	5,870,800	2.8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11/19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8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东莞市华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谭洪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2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8.35%。

●本次质押股份延期购回后，谭洪汝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8,4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24%，占公司总股本的4.06%。

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接到控股股东谭洪汝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办理了质押股份延期购回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质押变动的情况

（一）本次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情况

2021年11月18日，谭洪汝先生将其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8,4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谭洪汝	是	8,400,000	否	否	2020/11/18	2021/11/18	2022/11/1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0%	4.06%	个人资金需求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2021年11月18日，谭洪汝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谭洪汝	79,254,000	38.35	8,400,000	8,400,000	10.60	4.06	0	0	0	0
谢劭庄	11,630,400	5.63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90,884,400	43.98	8,400,000	8,400,000	9.24	4.06	0	0	0	0

注：公司于2021年9月25日披露《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谢劭庄女士拟于2021年10月23日至2022年4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或集合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26,08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32%。截至2021年11月18日，谢劭庄女士合计减持2,000,000股，本次权益变动后，谢劭庄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1,6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3%。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质押变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控股股东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2、谭洪汝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目前其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冻结情形，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后续若出现相关风险，谭洪汝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公告编号：2021-062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11月3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等方式于2021年11月15日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梁斐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参加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7日13 点30 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新农一组5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7日

至2021年12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王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78	四川金顶	2021/11/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持有加盖法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的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持有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以及加盖法人鲜章的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原件和签字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出示其身份证原件，并持有股东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原件、股东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会议”字样。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可视为登记成功。

2、登记时间：2021年12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及信函地址：四川省峨眉山市乐都镇新农一组55号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614224）。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33）6179595；　传真：（0833）6179580。

联系人：杨业、王琼

六、

其他事项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费、住宿及其他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5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相关资料原件签到入场。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王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1-075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委托理财受托方	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期限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5	37天
	5,000.00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6	92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8）	95天
	3,000.00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9）	96天

2、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21年5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盘活资金资源，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自有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亦在进行充分的研究分析前提下，灵活调节投资金额，合理安排资金的投资方向，尽可能提高资金的投资回报率，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利益。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系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自有暂时闲置资金。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5	5,000.00	1.50%-3.20%	/	37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结构性存款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6	5,000.00	1.00%-3.35%	/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8）	3,000.00	1.50%-3.39%	/	95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	/	/	/	否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9）	3,000.00	1.5000%-3.3941%	/	96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现金管理的风险控制：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理财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1年11月18日，公司认购宁波银行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5，认购结构性存款产品金额5,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5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期限	37天
起息日	2021年11月22日
到期日	2021年12月29日
认购金额	5,000.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0%-3.20%

2、2021年11月18日，公司认购宁波银行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6，认购结构性存款产品金额5,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726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型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期限	92天
起息日	2021年11月22日
到期日	2022年2月22日
认购金额	5,000.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0%-3.35%

3、2021年11月18日，公司认购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8），认购结构性存款产品金额3,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8）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汇率
产品期限	95天
起息日	2021年11月19日
到期日	2022年2月22日
认购金额	3,000.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0%-3.39%

4、2021年11月18日，公司认购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9），认购结构性存款产品金额3,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9399）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
风险等级	低风险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期限	96天
起息日	2021年11月19日
到期日	2022年2月23日
认购金额	3,000.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000%-3.3941%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认购资金纳入相关受托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

（三）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计人民币16,000.00万元，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现金管理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是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上述投资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0,400.96	102,703.86
负债总额	16,568.56	31,219.55
净资产	173,832.40	71,484.31
项目	2021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2020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9.88	20,580.31

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的自有资 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收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6,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1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3.81%。鉴于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资金系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将通过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通过利润表“投资收益”科目对理财收益进行核算（具体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产品，风险相对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环境、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产品可能因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影响而引起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5月6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七、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本金	实际回收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2.97	0.0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2.03	0.00
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8.77	0.00
4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1.84	0.00
5	大额存单	1,000.00	尚未到期	/	1,000.00
6	结构性存款	7,400.00	7,400.00	22.92	0.00
7	结构性存款	7,600.00	7,600.00	24.29	0.00
8	定期存款	10,000.00	10,000.00	82.50	0.00
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9.17	0.00
10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9.46	0.00
1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8.06	0.00
1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14	0.00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尚未到期	/	5,000.0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尚未到期	/	5,000.00
1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尚未到期	/	3,000.00
1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尚未到期	/	3,000.00
	合计	70,000.00	53,000.00	334.15	1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7.57%	
最近12个月委托历次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4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7,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3,000.00	
理财总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160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选中移在线服务公司2021年实名制身份证阅读器采购项目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与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在线服务公司与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实名制身份证阅读器采购项目框架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本次框架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该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40），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成为在线服务公司2021年实名制身份证阅读器采购项目的中选候选人。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兆能与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在线服务公司与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实名制身份证阅读器采购项目框架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正利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洛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太康路与汇通街交叉口

经营范围：呼叫中心；互联网信息服务（以上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信器材、电子产品、计算机硬件的研发及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用服务；建筑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的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经营）；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房屋、场地及设备的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销售及服务；以自有资源对业务相关行业的投资；市场调查服务；广告的制作、发布及代理服务；会议服务。

2、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的长期客户，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本框架合同上限含税总价为人民币16,627,961.00元（大写：壹仟陆佰陆拾贰万柒仟玖佰陆拾壹元整），增值税税率为13%。

2、产品概述：实名制身份证阅读器及其相应的CQC认证服务。

3、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双方签字盖章日期不一致的，自较迟的一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框架合同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框架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中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1、上述合同系深圳兆能中标以后，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公司最终可实现的销售收入以实际完成的订单金额为准，上述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

2、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告所述的框架合同为公司子公司和运营商签署的确定金额或数量上限的合同，因采用运营商统一模板，该类合同均命名为框架合同，本次签订的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与中移在线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在线服务公司与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实名制身份证阅读器采购项目框架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161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选中国移动北京公司2021年无WiFi智能家庭网关项目（包2第二次）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本次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的《中国移动北京公司2021年无WiFi智能家庭网关项目（包2第二次）与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本次框架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该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37），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成为中国移动北京公司2021年无WiFi智能家庭网关项目（包2第二次）的中选候选人。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兆能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的《中国移动北京公司2021年无WiFi智能家庭网关项目（包2第二次）与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冰

注册资本：612,469.61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7号

经营范围：在北京市经营移动电话通信业务（包括语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增值电信业务（按照《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上范围经营）；基础电信业务（按照《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上范围经营）基础电信业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网络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设施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设计、制作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出售、出租移动电话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配件；上述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维修。（未经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增值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的长期客户，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4、本框架合同上限含税总价为人民币10,620,531.00元（大写：壹仟零陆拾贰万零伍佰叁拾壹元整），增值税率为13%。

5、产品概述：本框架合同的产品为小型化无WiFi、无语音智能家庭网关。

6、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自较迟的签署日起生效。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框架合同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框架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1、上述合同系深圳兆能中标以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公司最终可实现的销售收入以实际完成的订单金额为准，上述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

2、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告所述的框架合同为公司子公司和运营商签署的确定金额或数量上限的合同，因采用运营商统一模板，该类合同均命名为框架合同，本次签订的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的《中国移动北京公司2021年无WiFi智能家庭网关项目（包2第二次）与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 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MSCI中国A股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海力风电301155.SZ]	[海力风电301155.SZ]	[海力风电301155.SZ]	[海力风电301155.SZ]	[海力风电301155.SZ]	[海力风电301155.SZ]
获配数量（股）	5,266	4,857	5,852	10,533	877	1,287
限售数量（股）	527	486	586	1,054	88	129
限售股总成本（元）	31,967.82	29,480.76	35,546.76	63,935.64	5,338.08	7,825.14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31,967.82	29,480.76	35,546.76	63,935.64	5,338.08	7,825.14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锁定期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1年11月17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创业板股票，会面临创业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服务协议，自2021年11月19日起，本公司增加度小满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同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渤海汇金汇添金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4786 B类：004787
2	渤海汇金量化汇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21
3	渤海汇金睿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429 C类：005430
4	渤海汇金新动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584
5	渤海汇金汇增利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427
6	渤海汇金汇添益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5428
7	渤海汇金创新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272

自2021年11月19日起，投资者可在度小满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汇增利、汇添益除外）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

二、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1年11月19日起，投资者通过度小满申购本公司旗下上述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度小满所示公告为准，但度小满不得低于成本销售上述基金。基金原申购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度小满的其他旗下基金，则自该基金在度小满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度小满所示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在度小满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度小满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度小满的有关公告。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度小满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https://www.duxiaoman.com/

客服电话：95055

2、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bhhjamc.com/

客服电话：400-651-5988/400-651-1717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